

**利津县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  
**年加工 3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7 月 5 日，利津县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根据《利津县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年加工 3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山东利津经济开发区利十一路以南、津苑东路以西，津苑路以东，韩牛村北侧 348 米处（中心坐标：37°32'06.03" N；118°15'12.17" E）。项目北侧为利十一路，路北侧为空地，南侧为高鼎工业园，西侧为空地，东侧为山东长凯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投资 165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77 万元，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购置设备进行生产。设计年加工 3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

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分类如下表所示：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组成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	1 座，1 层，建筑面积 3055m <sup>2</sup> ，主要用于商品混凝土加工，主要设备为混凝土生产线（搅拌楼及配套料仓）等，共 3 条生产线	同原环评
	2#生产车间	1 座，1 层，建筑面积 7500m <sup>2</sup> ，主要用于机制砂、石子的输送，主要设备为混凝土生产线原料输送带等，共 3 套	同原环评
辅助工程	原料仓库	1 座，1 层，建筑面积 4351m <sup>2</sup>	同原环评
	办公室	1 座，3 层，占地面积 500m <sup>2</sup> ，建筑面积 1500m <sup>2</sup>	同原环评
	辅助用房	1 座，1 层，占地面积 240m <sup>2</sup> ，建筑面积 240m <sup>2</sup>	同原环评

	实验楼	1座, 2层, 占地面积 490m <sup>2</sup> , 建筑面积 980m <sup>2</sup>	同原环评
	沉淀池	1座, 占地面积 16m <sup>2</sup>	同原环评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厂区用水由当地供水管网提供	同原环评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 运输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分离后, 回用于混凝土生产;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 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进入利津环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同原环评
	供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电网提供	同原环评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搅拌仓粉尘经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 根 27m 高排气筒排放; 粉料仓粉尘通过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机制砂、石子投料粉尘及装卸、堆放粉尘通过 2#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 原料仓库及生产车间密闭、原料堆进行洒水降尘减少粉尘产生; 柴油燃烧废气无组织排放; 运输车辆起尘无组织排放, 通过道路洒水降尘减少粉尘	同原环评
	废水处理	运输车辆冲洗废水, 沉淀池沉淀分离后, 回用于混凝土生产; 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 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利津环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	同原环评
	噪声控制	采取密闭、基础减震、距离衰减等治理措施	同原环评
	固废处理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 沉淀池沉淀物回用于生产; 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置	同原环评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7月, 利津县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利津县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年加工 30 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8年8月2日利津县环境保护局以利环建审[2018]046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于2018年10月开工建设, 2019年5月建设完成。

## (三) 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文件中预计总投资 16500 万元, 环保投资 77 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0.47%。项目实际总投资 165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77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的比例为 0.47%。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利津县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年加工 3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生产车间平面布置与原环评相比未发生变化。项目不构成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粉尘、柴油燃烧废气，粉尘的主要来源是搅拌仓排放粉尘，机制砂、石子投料、装卸输送粉尘及堆场起尘、粉料仓粉尘以及运输车辆动力起尘。

### （二）废水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运输车辆冲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山东利津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后排入利津环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

### （三）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铲车、混凝土搅拌机、传送带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 65dB（A）~85dB（A）。

为降低噪声影响采取的措施有：

（1）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振、隔声设施，避免和减少零件之间的碰撞和响动；对于产生噪声特别大的搅拌仓采用钢结构进行全封闭。

（2）加强生产管理和职工环保教育，职工能够按正常流程操作设备，避免了设备非工况下运行。

（3）建立了完善的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有效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布袋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清洗废水沉淀处理后产生的沉淀物。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点放置，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沉淀池的沉渣外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对涉及的原辅材料、产品进行风险识别，本项目原材料为水泥、粉煤灰、矿粉、石子、砂子、新鲜水等，产品为混凝土，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对生产过程进行风险识别，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工艺；本项目产生的事故主要为机械设备伤害事故，办公区、实验楼火灾等，生产运营过程中环境风险可以接受。为了进一步降低环境风险，企业采取了以下防范措施：

（1）严格执行国家、行业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法规和标准规范。

（2）生产工人均经过考核、培训录用。熟悉工艺生产技术、安全生产要点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熟悉生产原辅料及设备日常防护、急救措施以及泄漏处理方法，项目无危害职工健康事故发生。

（3）在办公楼和实验楼均配备基本的消防灭火设施和器材，消防水源充足。

##### 2、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无废水、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废气

有组织废气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2中一般控制区相关排放限值（ $20\text{mg}/\text{m}^3$ ）；等效排气筒颗粒物排放速率

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速率17.87kg/h”；无组织废气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3中相关排放限值(0.5mg/m<sup>3</sup>)。

## 2、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距离衰减等综合治理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 3、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点放置，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沉淀池的沉渣外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有组织废气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2中一般控制区相关排放限值(20mg/m<sup>3</sup>)；等效排气筒颗粒物排放速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速率17.87kg/h”；无组织废气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3中相关排放限值(0.5mg/m<sup>3</sup>)。

#### (2)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49.8dB(A)~57.8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42.9dB(A)~46.1dB(A)之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 (3) 总量核算

项目验收期间粉尘排放速率为0.0053kg/h，经过核算粉尘实际排放量为0.013t/a，小于原环评报告中粉尘排放总量。根据验收核算，公司总量能够满足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等都能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验收小组人员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三废”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 进一步核实环保投资概算。
- (2) 加强原料仓库的喷淋管理。
- (3) 补充车间封闭建设后的照片、原料车间喷淋照片。

## 验收人员信息

### 利津县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年加工 3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签到单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成员	建设单位	韩卫	利津县恒基混凝土有限公司	经理	13385465117	
	设计单位	/	/	/	/	
	施工单位	/	/	/	/	
	环评单位	李国栋	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764576656	
	验收监测单位	焦维鹏	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345061679	
	验收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石晓惠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766759190	
	专家	寇玮	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654655029	
高健		山东新达环境保护技术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669813386		